云汉芯城(上海) 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云汉芯城(上海)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 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 长曾烨先生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9名,实到董事9名,公司总裁、董事会秘书列席 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云汉芯城(上 海) 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讨论,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审议通过。

经董事会审议,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的《2025年 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7)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 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审议通过。

经审议,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,500万元向募投项目"智能共享仓储建设项目"的实施主体深圳市汉云电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深圳汉云")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,深圳汉云的注册资本将由1,000万元增加至6,500万元,深圳汉云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公司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8)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审议通过。

经审议,董事会同意公司(含子公司)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,000.00万元(含本数)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。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,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公司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9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、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 特此公告。

云汉芯城(上海)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